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公司每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企业提供包装产品，2017年度与公司及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企业有：西安杨森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杨森”）、西安海欣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海欣”）、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派昂医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陕药派昂医药”）、陕西医药控股集团天宁制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天宁”）、西安德宝药用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德宝”）、陕西医药控股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陕药实业开发”），2017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2,654.28万元，预计2018年度与上述关联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3,103.00万元。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时，关联董事李移岭、孙学军、杨军回避表决，因此，实际享有有效表决权的董事为4人，代表的有效表决票数为4票，其中赞成的4票，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公司董事会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

根据相关规则，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在审议《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时，关联股东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应回避表决。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8 年度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		
			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 (%)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包装产品	西安杨森	2,300.00	2,104.93	5.48	4.80
	海欣制药	150.00	88.34	0.23	0.20
	小计	2,450.00	2,193.27	5.71	5.01
公司之子公司陕西永鑫纸业包装有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包装产品	西安杨森	200.00	182.03	5.15	0.42
	陕药派昂医药	100.00	6.91	0.20	0.02
	天宁制药	40.00	6.49	0.18	0.01
	西安德宝	40.00	6.45	0.18	0.01
	海欣制药	15.00	8.43	0.24	0.02
	小计	395.00	210.31	5.95	0.48
公司之子公司西安永旭创新服务有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包装产品	陕药实业开发	140.00	137.52	8.71	0.31
	小计	140.00	137.52	8.71	0.31
接受关联人提供能源及仓储管理费	陕药实业开发	80.00	73.18	-	-
	海欣制药	38.00	40.00	-	-
	小计	118.00	113.18	-	-
合计		3,103.00	2,654.28	-	6.06

(三) 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前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当年年初至披露日累计已发生金额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包装产品	西安杨森	303.84
	海欣制药	15.98
	小计	319.82
公司之子公司陕西永鑫纸业包装有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包装产品	西安杨森	23.94
	海欣制药	1.79
	小计	25.73
公司之子公司西安永旭创新服务有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包装产品	陕药实业开发	0.00
	小计	0.00
公司接受关联人提供能源及仓储费	陕药实业开发	23.41
	海欣制药	0.00
	小计	23.41
合计		715.01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及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万元)	公司住所	主营业务	2017年主要经营数据(万元)				与公司的 关联 关系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西安杨森	ASGAR DAVID RANGOONWALA	28,431.72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万寿北路34号	医药制造和销售	545,612.90	227,369.23	683,097.99	33,306.52	受控股股东陕药集团重大影响
西安海欣	陈谋亮	1,500.00	西安市高新开发区团结南路20号	医药制造和销售	9,588.31	-429.99	6,771.93	-2,464.88	受控股股东陕药集团重大影响
陕药派昂医药	翟日强	11,000.00	西安市国际港务区港务大道369号	药品及医疗器械销售	490,663.78	26,967.37	582773.81	1,316.82	受控股股东陕药集团直接控制
陕西天宁	王守华	100.00	陕西省榆林市绥德县天宁路	药品、医疗器械的销售	7,145.01	1,225.16	5,004.25	-1,406.27	受控股股东陕药集团间接控制
西安德宝	李移岭	5,000.00	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12号	开发、生产药用包装铝管及相关包装材料产品,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	9,842.54	8,277.52	6,439.76	1,176.28	公司的参股公司

陕药实业开发	张建伟	1,170.07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一路32号动力中心	资产管理、物业管理服务	5,507.93	2,763.77	3,722.18	293.33	受控股股东陕药集团直接控制
--------	-----	----------	-------------------	-------------	----------	----------	----------	--------	---------------

注：上述六家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之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二）履约能力分析

西安杨森、西安海欣、陕药派昂医药、陕西天宁、西安德宝等五家公司经营状况均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交易，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均具有充分的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陕药实业开发为公司提供生产用水和供暖用蒸汽，2017年度交易金额为73.18万元，结算方式为按月结清，因此双方不存在履约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向西安杨森、西安海欣、陕药派昂医药、陕西天宁、西安德宝等关联方销售的产品均为医药纸盒、瓦楞纸箱等包装产品，与公司向非关联客户销售产品一样，公司向关联客户销售医药纸盒的单价均按照实际成本情况、市场供求情况并结合考虑公司的利润水平等因素由交易双方协商进行确定，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合同约定执行或行业公认标准，该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方式符合公允性原则。

陕药实业开发为公司提供生产用水和供暖用蒸汽，收费标准参照市场统一价格，结算方式为按月结清，因此该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方式符合公允性原则。

西安海欣为公司提供仓储管理及服务，收费标准参照同类型同地区市场价格确定，结算方式为按月结清，因此该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方式符合公允性原则。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决议，公司将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与上述关联方签订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所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所产生的,以上关联交易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价格公允,未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关联交易在本次董事会召开之前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该等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提高经济效益的市场化选择,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事项符合市场原则,决策程序合法,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审议该等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李移岭先生、孙学军先生、杨军先生已回避表决,其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监事会审查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意见

关于公司预计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事项,本保荐机构认为: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及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保荐机构对公司预计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目录

- (一)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二)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三) 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四) 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发表的独立意见;

(五)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日